

证券代码：300408

证券简称：三环集团

公告编号：2016-17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行的财务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840,540,635.67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84,054,063.57 元，2015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 2,091,919,184.4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6,381.80 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30,233.63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转增 86,381.80 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72,763.6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72,763.6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相关法规政策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4日